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	园山街道2021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园山街道2021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招标代理)		
工程类型:	招标代理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	否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交易地点:	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公告发布开始时间:	2021-8-18	公告发布截止时间:	2021-8-24 17:30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	本工程无招标文件,符合资格的投标人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交资格审查文件,资格审查后直接进入定标环节		
备注:	本工程无需编制技术标,发布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招标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经办人及电话:	杨工.28389940、15914161434
标段名称:	园山街道2021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招标代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8-24 17:30		
项目名称:	园山街道2021年重点区域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程		
本次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承担本工程的施工、设计、监理的招标代理工作,合同价暂定20.691万元,下浮率5%,结算价施工、设计、监理的中标价作为计算基准,最终以审计为准。		
工程地址:	龙岗区园山街道辖区		
计划开工日期:	2021-9-20	计划竣工日期:	2022-3-31
拟采用评标方法:	本项目投标文件无技术标、商务标要求,不进行评审,无评标环节,资格审查合格后直接进入定标环节	拟采用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资格审查文件要求:	企业营业执照、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和联系方式(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式一份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资格审查文件档案袋密封盖骑缝章提交到园山街道办事处二办206
拟派项目总监最低资格等级:	/	拟派项目总监专业:	/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独立法人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不接受分公司或者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